

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暨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停牌一天，并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复牌；
- 2、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被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处理，股票简称由“兰州黄河”变更为“*ST 兰黄”，证券代码仍为“000929”；
- 3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
一、股票种类、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- 1、股票种类：人民币普通股 A 股；
- 2、股票简称：由“兰州黄河”变更为“*ST 兰黄”；
- 3、股票代码：仍为“000929”；
- 4、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25 年 4 月 30 日。公司股票于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（2025 年 4 月 29 日）停牌一天，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复牌之日起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

风险警示。

5、实施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
二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均为负值，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。上述财务数据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1 条“（一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，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。”规定的情形，公司股票交易因此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

公司董事会将积极督促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，全力改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并持续跟踪相关工作的进展，力争早日撤销退市风险警示。拟采取的主要措施如下：

（一）加强公司销售团队建设和规范销售管理模式，紧密围绕“转变观念、聚焦重点、夯实基础、提升效率”的指导思想，推动多元化营销网络搭建，积极探索文旅赋能，稳步提升西北市场占比，积极寻求新的市场机会和发展空间，大力开发华中、华北市场；聚焦各档次主推产品，充分发挥“黄河”“青海湖”两个地域特色品牌优势，通过实施“双品牌+饮料”策略，强化地域特色品牌属性。

（二）品牌推广的深度发展与活动内容的紧密推进。深入挖掘品牌营销潜力，开展具有针对性的主题营销活动，以提高营销活动的质量，推动品牌形象向年轻化、时尚化转变，紧跟消费结构的演变趋势，

从而加强品牌建设。同时，拓展渠道经销商网络，培育并支持中小型经销商的成长；强化线上运营的监管，提高营销费用的使用效率；深入洞察市场消费动态，及时调整超市促销策略和产品推广计划，以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。

（三）优化内部体系建设、提升运营质量水平。细化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，持续规范内部流程建设，提升内部决策效率，巩固风险管理防线，做好风险防控工作，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，避免发生系统性风险。

四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12 条的相关规定：

“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 9.3.1 条第一款情形，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，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，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：

（一）经审计的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，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。

（二）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。

（三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（四）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，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；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。

（五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

计报告。

（六）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，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、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。

（七）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年度报告。

（八）虽符合第 9.3.8 条的规定，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。

（九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。

（十）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。”

若公司 2025 年度出现上述规定所述情形之一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

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将通过电话、邮件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，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，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。

公司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电话：0931-8449039

电子邮件：songmin@yellowriver.net.cn

联系地址：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 219 号金运大厦 22 层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